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

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宏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》及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为避免本次交易可能引起的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避免因参与人员过多而泄露有关信息从而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及交易对方对交易事宜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进行磋商时，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，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。筹划本次交易期间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6月21日开市起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披露了《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》。2019年7月3日，上市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预案及相关议案，并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7月5日开市起复牌。

二、针对本次交易，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、律师事务所、会计师事务所、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，并与上述中介机构分别签署了《保密协议》。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工作，各方参与人员均严格遵守《保密协议》的规定。

三、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《保密协议》，并在后续签署的关于本次交易的资产购买协议中，公司与交易对方设定了相应的保密义务条款。

四、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制作了交易进程备忘录，持续登记筹划决策过程中各关键时点的参与人员、筹划内容等信息，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。

五、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持续完善内幕信息管理工作，明确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内幕信息管理具体措施等。

综上所述，在本次交易期间，公司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，制定了严

格有效的保密制度，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，及时签署了保密协议，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。

特此说明。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